

中國深圳

深圳市羅湖區
深南東路5002號
地王商業中心12樓1203-06室
電話: +86 755 8268 4480

中國上海

上海市徐匯區
斜土路2899甲號
光啟文化廣場B座6樓603室
電話: +86 21 6439 4114

中國北京

北京市東城區
燈市口大街33號
國中商業大廈3樓303室
電話: +86 10 6210 1890

台灣台北

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
四段142號3樓之3
郵編: 10688
電話: +886 2 2711 1324

新加坡

新加坡絲絲街138號
絲絲閣13樓1302室
郵編: 069538
電話: +65 6438 0116

美國紐約

美國紐約州紐約市
堅尼路202號3樓303室
郵編: 10013
電話: +1 646 850 5888

新加坡小型公司的審計豁免簡介

一、前言

目前，年收入不超過新加坡幣 500 萬元的豁免私人有限公司可以免於法定審計。該方法正在被一種新的小公司概念所取代，以決定是否可以免於法定審計。值得注意的是，企業不再需要成為私人有限公司以豁免審計。審計豁免適用於法律變更後（2015 年 7 月 1 日）開始的財政年度。

二、小公司/小集團

如有下列情況，公司將被視為小型公司：

- 1、在這個財政年度，它是一家私人公司；
- 2、在最近的兩個連續財政年度中，至少滿足以下三個標準中的兩個：
 - (1) 年收入總額不超過新加坡幣 1000 萬元；
 - (2) 總資產不超過新加坡幣 1000 萬元；
 - (3) 員工不超過 50 個人

對於屬於集團的公司：

- 1、該公司必須符合小公司的概念；及
- 2、整個集團必須是一個“小集團”

集團如屬小集團，須在最近連續兩個財政年度內，在綜合基礎上符合上述三個數量標準中的兩個。

三、未經審計的財務報告

公司仍然被要求保持適當的會計記錄，準備和提交的財務報告應符合法案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（SFRS）。簡而言之，公司需準備董事報告、資產負債表、損益表、權益變動表、現金流量表和財務報表附注。除了審計報告外，其他都一樣。

新加坡稅務局也發佈了一項通知，建議企業納稅人在申報納稅時附上未經審計的財務報告，說明其完全符合新加坡財務報告標準。對於申報稅表 C 類的公司，申報所得稅時必須附帶財務報告。

編制不需要審計的財務報告將為企業省下時間及金錢。

四、可替代的方法

擁有審計豁免的公司可以讓審計師檢查其財務報告。與單獨編制財務報告相比，這對其他財務報告使用者提供了更多的保證。在報告中，審計人員會對財務報表進行審查並提出負面意見。他們將特別指出，這並不等於進行審計，他們並沒有注意到財務報表沒有被公平地提交。

與編制相比，審查為獲得審計豁免的企業提供了更多的保障。企業也需評估審查或審計所帶來的成本和獲得的收益。

如果您需要进一步的资讯或协助，烦请您浏览本所的官方网站 www.kaizencpa.com

或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专业会计师联系：

电邮：info@kaizencpa.com, enquiries@kaizencpa.com

電話：+852 2341 1444

手提電話：+852 5616 4140, +86 152 1943 4614

WhatsApp, Line 和微信：+852 5616 4140

Skype: kaizencpa

服務範圍

公司註冊

銀行開戶

審計鑒證

知識產權

合並收購

人事薪資

稅務申報

移民簽證

稅務籌劃

會計記賬

商標註冊

租賃協助